

1. 成果简介及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

(1) 成果简介

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面临的外部环境也发生着深刻复杂的变化，加快培养涉外法治人才是新时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家关于对外工作战略布局的一项重要举措。学校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专业化教育、个性化培养、特色化育人”为理念，以培养具有“世界眼、中国心”涉外法治人才为目标，基于“信专跨通”卓越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为路径，汇聚校内校外资源、弥合理论实践间隙、实现国内国外协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探索形成具有华政特色的卓越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

一是十年探索，致力于回应时代重大命题。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大涉外法学教育力度，更好服务对外工作大局。经过多年实践，学校实现了3个国家级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养基地的全覆盖，2021年成为国家级涉外法治研究基地，正加快建设上海高校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示范区主基地。2022年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研究生）获上海市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二是内聚合力，创新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学校聚合一流师资，涌现出2名“万人计划”领军人才，2名“四个一批”人才，5名全国杰出中青年法学家，7名教育部长江学者（含青年学者）。与上海国际仲裁中心（SHIAC）和国际商会（ICC）联合主办12届Moot Shanghai；2015年成为中国首个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暑期学校承办高校；成为法律硕士涉外律师与国际仲裁2个项目的全国首批培养单位。

三是外展实力，扩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影响力。学校精准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在涉外法治领域积累了一批具有原创性、前瞻性和引领性的研究成果。近5年，CLSCI国际法学科发文总数排名第一，法学类“三大刊”的发文数与总篇数均居全国前列。区域国别研究领域独树一帜，建成“一带一路”沿线66个国家的国别法律数据库，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域外法查明统一平台，成为我国新型国际关系建设的攻坚堡垒和教育重镇。

(2) 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

本成果主要解决了当前我国法学教育中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三大问题：

第一，重国际法理论知识传授，轻中国本土化价值引领。没有很好回答“为谁教、教什么、教给谁、怎样教”的问题。

第二，重法学专业教育，轻交叉学科融合。法学专业教育同其他学科割裂，很难培养出厚基础、宽口径、广视野的高端涉外法治人才。

第三，重课堂案例教学，轻课外实践实训。法科生实务实践经验不足，无法有效参与国际法律事务、维护国家利益、推动全球治理规则变革。